

中共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

〔2021〕党字 01 号

关于做好学习宣传贯彻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 工作和开展“老兵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活动的 通知

各党委、直属党总支、支部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》（简称《保障法》）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专门规范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的基础性法律，在我国退役军人工作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。按照市委和市国资委有关要求，各单位要把学习宣传贯彻《保障法》，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提高政治站位。高度重视《保障法》学习宣传贯彻工作，注重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防军队改革和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、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）

2. 突出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将《保障法》列入党委（党总支、支部）理论学习计划、列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使各级领导干部成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带头人和“明白人”。推动企业重视并落实《保障法》，合力为退役军人服务好，特别是做好年度军转干部、退

役士兵和退役大学生士兵安置接收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部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）

3. 要把《保障法》的学习宣传贯彻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及时推送活动动态和工作亮点，深入挖掘本企业涌现出的优秀退役军人，大力宣传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、好做法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）

4. 要与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系列庆祝活动、集团第五届企业文化周结合起来，切实集中在“七一”前组织好“老兵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活动，慰问模范退役军人、“最美退役军人”、生活困难退役军人党员、退役军人老党员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）

5. 各单位及相关部门请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前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表（附件 1）报送至集团党委办公室，以便按要求汇总整体工作情况上报市国资委。

- 附件：1. 宣贯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及“老兵永远跟党走”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表
2. 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

中共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